



# 吉利汽車控股有限公司 GEELY AUTOMOBILE HOLDINGS LIMITED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75)

## 代表委任表格

二零零四年五月十八日(星期二)下午三時正假座香港灣仔港灣道1號香港君悅酒店特首廳II及III舉行之股東週年大會(「股東週年大會」)或其任何續會適用之代表委任表格。

本人/吾等(附註a) \_\_\_\_\_，  
寓 \_\_\_\_\_，  
為吉利汽車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股本中每股面值0.02港元股份共 \_\_\_\_\_  
股(附註b)之登記持有人。茲委任股東週年大會主席或 \_\_\_\_\_，  
寓 \_\_\_\_\_，  
為本人/吾等之代表(附註c)出席於二零零四年五月十八日下午三時正假座香港灣仔港灣道1號香港君悅酒店特首廳II及III舉行之股東週年大會或其任何續會，並代表本人/吾等依照下列指示投票，或如無作出指示，則由本人/吾等之代理人酌情決定投票。

	決議案	贊成	反對
1.	省覽及批准截至二零零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經審核綜合財務報表及董事會和核數師報告書		
2.	(a) 重選下列人士為董事： (i) 張喆先生 (ii) 南陽先生 (iii) 洪少倫先生 (iv) 顧衛軍先生 (v) 周騰先生 (b) 授權董事會釐定董事之酬金		
3.	續聘德勤•關黃陳方會計師行為本公司之核數師及授權董事會釐定其酬金		
4.	授予董事一般授權以發行、配發及以其他方式處理本公司股份		
5.	授予董事一般授權以購回本公司股份		
6.	擴大配發及發行新股份之一般授權		
7.	批准將本公司之法定股本增加至160,000,000港元		
8.	修改股東週年大會通告所載之本公司章程細則		

日期：二零零四年 \_\_\_\_\_ 月 \_\_\_\_\_ 日 股東簽署：\_\_\_\_\_ (附註e、f、g及h)

### 附註：

- 請用正楷填上姓名及地址。
- 請填上登記於閣下名下之股份數目，倘未有填上股份數目，則本代表委任表格將被視為與所有以閣下名義登記之本公司資本中之所有股份有關。
- 受委任代表毋須為本公司之股東。倘閣下欲委任大會主席以外之其他人士作為閣下之委任代表，請刪去「大會主席或」等字句，並於空格內填上委任代表之姓名及地址。
- 倘閣下欲投票贊成上文所載之決議案，請在「贊成」欄內填上「✓」號；倘閣下欲投票反對決議案，則請在「反對」欄內填上「✓」號。倘交回之表格已正式簽妥，但並無就任何提呈之任何決議案作出特別指示，則委任代表可就所有決議案自行酌情投票或棄權；或倘閣下並無就特別提呈之決議案作出特別指示，則委任代表可就該特別提呈之決議案自行酌情投票或棄權。委任代表亦有權就大會上正式提出而未有載於大會通告之任何決議案自行酌情投票。
- 倘屬聯名股東，此代表委任表格可由任何聯名股東簽署。惟倘超過一名聯名股東出席大會(不論親身出席或委任代表出席)，則僅股東名冊內排名於首之聯名股東方有權就此投票。
- 本代表委任表格須由股東或其正式書面授權人簽署，或倘股東為公司，則須蓋上印鑑或由公司負責人或就此獲授權之授權人親筆簽署。
- 本代表委任表格連同已簽署之授權書或其他授權文件(如有)或經公證人簽署證明之授權文件副本，須於大會或其任何續會舉行時間48小時前送抵本公司香港股份過戶登記分處標準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灣仔告士打道56號東亞銀行港灣中心地下，方為有效。
- 此表格之每項更正，均須由表格簽署人加簽認可。